

不同时代 不同阅读风尚（五）

“90后”： 读书选择娱乐化 数字阅读是趋势

李贞 陶一菁

“我最近在读《三体》，这本书得过雨果奖。之前上课的时候老师推荐过，但一直没看，前几天去三联书店的时候就买回来了，刚开始看。”吉林大学文学院研究生范梦婷是个文艺的“90后”，穿着白色帆布鞋、破洞牛仔裤、印花T恤的她，从包里拿出《三体1》，“我完全没想到会被它深深吸引，精彩的内容、跳跃的思维震撼了我，都有点后悔自己从前的阅读范围太狭窄，像《三体》这样精彩的小说竟没发现。”这个文静的姑娘表示自己已被这本科幻小说惊艳了。

“90后”一代，出生在改革开放以后，成长于计算机、漫画书在中国飞速普及的时期。他们可以说是信息时代的优先体验者，其思想观念与老一辈有很大的不同。年轻、活跃、勇于接受新鲜事物的他们，都爱读些什么书？有什么样的读书习惯？又有什么样的读书特征呢？

读书爱轻松 选书看口碑

亚马逊中国发布的2016全民阅读调查报告显示，“90后”更青睐文学和心理励志类书籍，笔者的随机访问也印证了这一点。比起“60后”爱读社科、哲学类，“80后”爱读经管、育儿类，“90后”的读书选择更偏向娱乐和轻松。

“爱小说。但是我的理智告诉我，不能老看小说。所以我也买社科类的，但是有些类型我不太感兴趣，比如说学术著作，太严肃。”范梦婷讲到自己读书的类型时这样说。“不同题材的书，适合不同的心情。”整体来看，小说是她看得最多的类型，也是读起来最轻松的书。小说让她放下现实的单调，在想象中品尝书里的精彩人生。

在媒体工作的“90后”陈啸飞告诉笔

者，他喜欢看有江湖气息的武侠小说。怎么选择要看的书呢？他是通过网络来了解一本书的口碑。“除了朋友推荐，我主要就是看评分和书评，这些在微博、豆瓣、知乎上都会有。”

“读优秀作家的作品，就像是看帅哥美女。”范梦婷形象地比喻到，“有一些作家我会格外偏爱，比如说茨威格，喜欢这个人我就会看他所有的书。他写的《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》《象棋的故事》和《伟大的悲剧》我都看了。”就好像喜欢一个偶像明星，就去了解他的一切。

另外，出版社对于选择书也很重要。“书的装帧和出版社其实是有一定联系的，好的出版社装帧一般都不错。”陈啸飞说，他买书首先会关注到装帧，“同一本书我会倾向于去买装帧更好的版本。”

集中看书难 阅读碎片化

“有时间的话，我喜欢集中去读书，三四天读完一本书，一气呵成，畅快。”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读飞行器制造工程的余景山说，集中看书是一种享受，但是现在能挤出一两个小时来集中看书实属不易，他已经好久没有安安静静地读一本书了。

“现在手机挤占我的时间很多，查看手机已经变成下意识习惯。”范梦婷说，作为“90后”，刷微信、看微博、看新闻是自己的日常生活。有调查显示，“睡前”“节假日”以及“工作休息时以及上下班、上下学或出差途中”仍是读者主要阅读时间，阅读时间越来越碎片化。

根据亚马逊2016全民阅读调查报告，“90后”是社交媒体的重度用户，每天通过社交媒体阅读超过1小时的比例高达54%，每

天读纸质书超过1小时的比例仅为41%。

看的东西比以前更多，但留下的东西越来越少。碎片化阅读的内容经常是“随读随忘”，如果不能对信息进行不间断的梳理，就不能形成积累。“如果把碎片化阅读作为常识积累的主流方式，你只会觉得一天特别空虚。”中信出版集团副总编辑绿茶这样评价碎片阅读。在他看来，“90后”要对自己的碎片时间进行自我管理，规划出雷打不动的深度阅读时间。

偏爱电子书 “听书”也流行

“90后”是目前对数字化阅读接受度最高的一群人。

“现在手机读书挺方便的，上班坐地铁，还是用手机看方便些。”在北京打工的“90后”柳素素告诉笔者，“尤其是晚上，关了灯手机阅读是可以的，但纸质书就不太方便了”。在饭店工作一天很辛苦，但是下了班她还是看看会儿小说。“霸道总裁类、都市情缘类的我都很喜欢，最近在看古言架空类（依据少量历史背景虚构的古代言情小说，是一种流行的网络小说类型）。”

今年第十三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显示，我国2015年人均每天电子阅读器阅读时长为6.82分钟，比2014年的3.79分钟增加了3.03分钟；人均每天接触Pad的时长为12.71分钟，较2014年的10.69分钟增加了2.02分钟。亚马逊2016全民阅读调查报告也认为，由于电子书携带方便、价钱实惠、使用便利，56%的受访者表示电子书提升了其阅读总量，并且近九成受访者表示未来计划阅读更多的电子书。

但是就阅读完成率而言，电子书还是略显不足。调查显示，超过一半受访者的纸质书阅读完成率在50%以上，只有44%的受访者电子书阅读完成率在50%以上。

此外，“听书”也是部分“90后”的另类“读”书法。“有些场景读书对眼睛不好，我就会听有声读物。但这些书必须有意思，不然听着听着就睡着了。”柳素素说，她最近在听的作品是《欢乐颂》。



《落叶》书封

《诗经》有云：“采葑采菲，无以下体。”葑即蔓青，叶和根、茎都可食，但根茎味苦。诗意为不可因事物所短而舍其所长。

群山的《采葑小集》（海豚出版社出版）借此为题，实则在恳请读者：读书固然要知其意，但更要懂得欣赏装帧之美，那才是一个完美的读书人。作为资深藏书者，群山对于装帧的喜好甚至超越了书的内容。他是决不会因为一位好作者，而原谅一本坏装帧的。

本书是群山发表在《北京青年报·青阅读》上“美书馆”专栏的结集，共收录了43篇文章，主要是议论书籍装帧设计之短长。每次群山在“豆瓣说”里写：小文见报。我们这帮友邻便跟着一阵唏嘘。所谓唏嘘，是因为喜爱，感叹要加倍珍惜。

群山深谙书籍装帧之道，对于版本、封面设计和纸张印刷都颇有研究。当然，仁者见仁，其他藏书家可能会对那些题款或是封面构图有不同意见。但是，群山的“采葑小集”的确令我们这些门外汉眼前一亮，可谓了解装帧知识的启蒙文章。普通人买书，倘若略有涉及装帧，只关心用纸好不好，封面美不美……孰不知，其中包藏着大学问。这种学问并非专业知识，而是岁月带来的沉淀，是在老时光里摸索出来的旧人痕迹。

本书开篇介绍的是徐志摩的《落叶》。尽管徐志摩于1931年因空难而陨落，但并不乏后人传诵他的诗歌散文。这本书的与众不同，并非作者本人，而是封面设计者闻一多。书面上落叶优雅飘落，“落叶”两字相伴于侧。这完全是一位懂得作者的设计者而为，所表达的飘零实为一首自由的歌，这才是身为设计者的闻一多。

在我们眼中，闻一多是伟大的爱国主义者、“新月派诗人”和学者，却不曾知晓他还是一位书籍装帧设计的佼佼者。群山认为闻一多的设计“极其准确地完成了该书主题的表达，也为志摩的

探究装帧之美

夏丽村

个性气质传递了信息”。

我们在阅读中不曾留意过的设计大师们，群山在书里如数家珍，真像一堂初级的装帧设计课。对于读者，仿佛捅破了一层窗棂纸，发现图书装帧竟然是这般的有意思，从前怎么未曾领略？

柳成荫设计的《南行记续篇》、叶灵凤设计的《幻洲》第一卷、廖冰兄设计的《美文集》，在书中都有列举。由于观赏的封面比较多，群山自己悟出了一个小窍门：“但见落款有‘悚’者，知是‘小丁’（丁聪）之父丁悚是也，有‘口儿’者乃是廖冰兄，而用‘LF’者则出自叶灵凤之笔。”当然，还有许许多多不知名的优秀设计者沉于历史沟壑，无从查考。群山也只得抱憾，望图兴叹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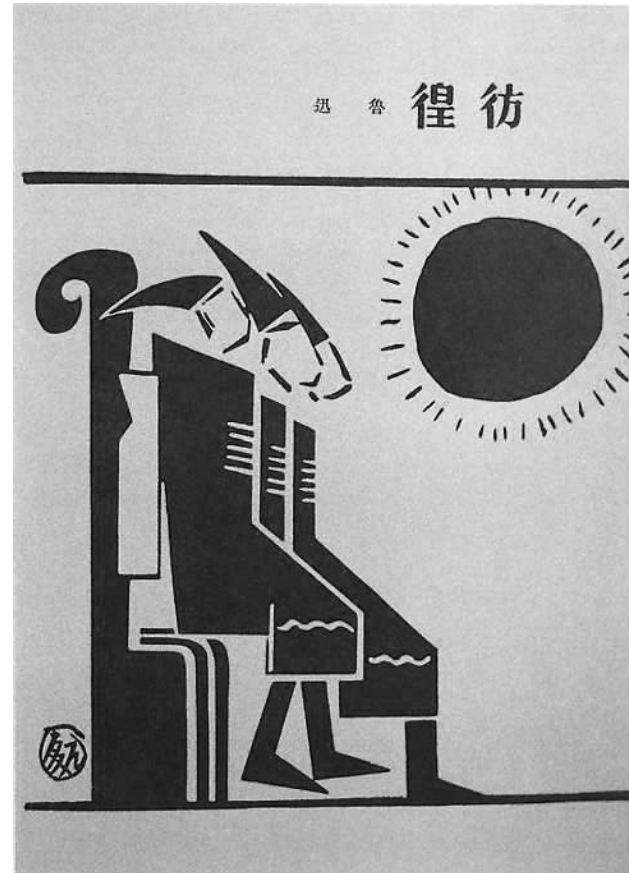
不过，群山的“考证癖”却未因此而败落。他手上藏有两种鲁迅的《彷徨》。其一为1926年8月，北新书局出版的；其二为1943年4月，鲁迅全集出版社出版的。两者均采用了美术家陶元庆设计的“红日”将落，映照在呆若木鸡的三脚人身上。

陶元庆的“彷徨”寓意自然不差，有意思的是两个版本的比较。本来封面上的“红日”是一个不规则的圆形，谁知再版时，“红日”圆得不得！忆起陶先生说过：“竟然有人以为我是连两脚规都不会用！”陶先生自是不差使用圆规的技术，但是到底是谁代替他用了两角规？这倒是值得深入考证。

书籍装帧有意思吧！



《南行记续篇》书封



《彷徨》书封

古老中国的乡村童话

——读《打捞沉船——天台老手艺寻踪》有感

耿国彪

在盛夏酷暑中，手拿一本刚刚出版的《打捞沉船——天台老手艺寻踪》（学苑出版社出版），游走在字里行间，我的心渐渐沉静下来。

这是一本记录浙江天台一带手工艺人和工艺流程的书。作者陈舟宝用十多年的时间，奔走于天台乡间，像找寻多年失散的亲人一样将一个被时光漂白的手艺和手艺人找到，并完整记录下来，图文并茂，使人得以见识在乡间日益式微的手工艺传承。

五千年的中国是乡土文明的传承。乡土文明最大的特点是高度稳固的熟人社会，大家彼此熟悉，互帮互助，多数信息都建立在熟人介绍的基础上。每一个地区按照气候与物产，都会出现相应的手工艺品和手艺人，像龙泉宝剑、醴陵釉下彩瓷、婺州窑、兰州拉面、东阳木雕、苗族刺绣、苗族银饰等。

我出生在河北。小时候经常看到木匠、铁匠、烧窑匠、剃头匠、铜锅铜碗匠走街串巷招揽生意。这些

艺人出自周边，他们大致有自己的生存范围，一个村一个村地走，过一段时间再重新走一遍。由于多年沉积的信任，很多人都放心地把需要修理改装或打制的物件交给他，手艺人很快会把完好的东西送到家里。可别小瞧这一份信任，在大多数家庭都是家徒四壁的情况下，一件铁器或一件家具在一个家庭的财产中占有很大的比重。一个外来的手艺人，很难一下子获得生意。

“吃百家饭的”手艺人遇到大的生意会住下来，由主人家提供一日三餐。遇到主人家厨艺好的，手艺人就格外卖力，将自己最好的状态拿出来报答主人家。手艺人每次行走都会收获一些家长里短的故事，作为日后炫耀其从艺历史的谈资。

手艺人要养家糊口，自然手艺越好生意就越多。除了吹糖人，这时的手艺和艺术无关，手艺人下功夫的是产品的使用价值：刀要锋利，桌椅要稳当，砖要烧得结实。

小时候，我最喜欢铜锅铜碗的匠人。铜碗是技术活，小小钻头手工钻研，既不能浅也不能深，浅了无法将钢钉嵌牢固，深了就会钻透碗壁“偷鸡不成蚀把米”。一个碗的裂纹视深浅长短而定铜几个钉，钉好后抹上防漏的白石灰。打钉和抹灰时，显得莫测高深的匠人高度专注，手中的瓷碗好像变成了透明柔软的物质，由他任意施为。

或许是乡土中国的手艺人都遵从同一个信条，《打捞沉船——天台老手艺寻踪》中每一个艺人和手艺人让我感觉十分亲切。从竹、木、棉、布、草、金、银、铜、铁、石、泥、漆、彩、茶、药、书等关于手艺人艺人的记载中走过，我更像在品读儿时一篇篇色彩缤纷的童话故事。这故事中有创世纪的传说，有牧童的柳笛，有小溪流水，有杏花春雨竹林江南。日子像流水一样冲洗着记忆的最深处，那些在时光中一遍遍被打磨出光亮的老手艺散发着淡淡的幽香，让人望见诗意的远方。

随着商品经济的迅猛发展，乡土中国正在节节败退。学一门手艺可以安心生活一辈子的经验，已经被科技发展的洪水猛兽一口吞下，不能再指导下下一代了。有一些像铜锅铜碗的手艺，恐怕会因为时代的进步、物质的丰富而失去其存在的意义，但更多的手艺比如织锦、扎染、首饰等还会长期地延续下去。尽管受众可能越来越少，但它不会消亡，就像10年前我从黄岩带回北京的竹凉席，细腻而平滑，触手如同微风拂来。今天，我躺上面还能感到清风摇竹的清凉。



《打捞沉船——天台老手艺寻踪》书封

美国著名汉学家高居翰在其《图说中国绘画史》中有这样一种观点：中国书画艺术以宋代为分水岭。宋以前，书画家极力推崇逼真，“直逼古人”为上，“如临其境”为美，至于宋，这种观念指导下的艺术臻于成熟。宋自以后，书画艺术家另辟蹊径，以表现自我为上，手法上则表现为我写我心，全形而悦意，轻俏而重意，不再受中古时代的圭臬所左右，绘画走得尤其远。

这和近古中国社会的变迁有关。元代统治者极力排挤汉人，传统知识分子的从政空间很小，于是他们纷纷离开主流文化体系即庙堂体系，走向江湖，走向个人兴趣，并以此为生。因为不能在体制内分一杯羹，只有到市场上去找饭吃。书画家不再靠摹写圣贤故事来装潢冠冕，小说家也要编写大众喜闻乐见的故事来迎合民间趣味。于是，植根于宋代话本的说唱艺术就风靡起来，在写法上更讲究情节和人物，主题上更接近写人性，写凡夫俗子的爱好和趣味，而非局限于文以载道，于是出现了冯梦龙的“三言”和凌濛初的“二拍”。

中国古典小说的传统主题是宣扬善和美，思想上总是抱定因果报应的宿命论，这不仅为下层大众喜闻乐见，也符合了儒佛道三家的精神，统治者也愿意默许。这一点，在“三言”“二拍”中表现得很是充分。比如《卖油郎独占花魁》中的那个朱重，在为昭庆寺送油后，碰巧看见了住在附近的王美娘，被其美貌所吸引，心想“若得这等美人搂抱了睡一夜，死也甘心”。于是日积月累，积攒了10两银子，要买王美娘一晚春宵。老鸨嫌他是个卖油的，再三推托，后来见他心诚（其实是因为银子），就教他等上几天，扮成个斯文人再来。然而等到能见美娘之时，后者大醉，又认为朱重“不是有名称的子弟，接了他，会被人笑话”。但朱重不以为意，整晚服侍醉酒的美娘。次日美娘酒醒后，觉得“难得这好人，又忠厚又老实又知情识趣”“可惜是市井之辈”“若是衣冠

从“三言”“二拍” 看明代社会

王兆军

子弟，情愿委身事之”，回赠朱重双倍嫖资以作谢。不久，油店朱老板病亡，朱重接手了店面。这时美娘生身父母来到临安寻访失散的女儿，到朱家油店讨了份事做，也就是在朱重那里打工。一年后，美娘被福州太守的八公子羞辱，流落街头，寸步难行，恰巧遇见经过的朱重。朱重连忙将美娘接回青楼，美娘为了回报朱重，留他过宿，并许诺嫁给朱重。美娘动用自己多年储下的钱财为自己赎身，嫁给了朱重，又认出了店里的亲生父母，皆大欢喜。

《杜十娘怒沉百宝箱》，也是众所周知的爱情故事。名妓杜十娘久有从良之志，她深知沉迷烟花的公子哥们，由于倾家荡产，很难归父母，便处心积虑地积攒一个百宝箱，藏在院中的姐妹那里，希望将来翁姑能够体谅一片苦心，成就自己的姻缘。谁知道，她那一片向往爱情的赤诚和处心积虑的设计，还是无法对抗封建礼教的压力和人性卑怯，最终只能当众怒斥奸人和负心汉，抱箱投江而死。杜十娘不仅美丽、热情、心地善良、轻财好义，而且有志于爱情的勇烈。她用决绝的死维护了自己人格和尊严。

尽管主题围绕着善美，但“三言”“二拍”描述的社会文化中，透露出当时人们对自由和爱情的追求，而非古代人的说教。这一点，很像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，很像薄伽丘的《十日谈》。明代是个非常特殊的历史时期：从明初到晚明，极端的皇权专制走向破碎的自由，严厉的禁海政策走向民间贸易的失控，官场的冷酷逐渐被丰富多彩的市场所腐蚀，文学艺术在曾经的冰天雪地上蓬勃兴起，蔚为大观，封建社会走到了末期，社会无可阻挡地向前发展。

